

111 年花蓮考區國中教育會考考場防疫規劃請國中端協助事項

【5/20 15:00-17:00】開放查看考場

1. 各國中安全維護人員(全程戴口罩、面罩或護目鏡、進門量額溫、檢查識別證)於學生看考場期間至指定體溫測量站看顧自己學校學生模擬演練，以防突發狀況。
2. 學生於指定時間至考場(主動出示准考證，全程戴口罩、穿著校服)看試場，並配合各考場動線模擬演練。下列考生不得進入考場：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防疫、經現場量測有發燒(額溫高於攝氏 37.5 度或耳溫高於等於攝氏 38 度)。
3. 除申請有陪考證之家長外，請一般試場家長考量疫情因素，盡量不要進入考場，未持有陪考證之家長須符合今年度疫苗接種規定。
4. 17:00 前請務必離開考場，本考場將全面進行消毒。

【5/21、5/22 07:10-08:50】國中教育會考

1. 各國中安全維護人員(全程戴口罩、面罩、進門量額溫、檢查識別證)於學生入考場期間至指定體溫測量站看顧自己學校學生，以防突發狀況。
2. 學生至考場全程戴口罩、噴酒精消毒(未帶口罩者由考場提供並登記後，由國中端歸還)、檢查准考證(未帶者由國中端確認身分後，帶該生至試務中心補發)，並配合各考場動線量測體溫，除申請有陪考證之家長外，不開放家長入考場陪考。
3. 若為下列情形之學生，須至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並以該試場做為節間休息區及用餐區，請各國中端派員將午餐送至第二類備用試場，該試場會提供每一位學生每日一個乾淨垃圾袋(請學生於當日考試結束將垃圾帶走)及一個用餐隔板(使用兩日，第一日考試結束不可帶走)：

※若考生為對象一，請於進入考場時要求填寫健康關懷問卷

※由考場現場判斷：對象一是否有呼吸道疾病；對象二三居家隔離是否有症狀

對象一：現場具發燒、呼吸道疾病者。

對象二：居家隔離(有症狀)者。

對象三：居家隔離(無症狀)者。

對象四：居家檢疫者。

對象五：自主防疫者

4. 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學生請依分流路線由從校門口即由考場服務隊帶至第二類備用試場；考生不得離開試場用餐。
5. 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學生不得提早交卷，如不聽從監試委員指示，提早交卷、離開試場等事件發生，考場會以勸導為主，詳實記錄現況，並提請考區或全國委員會裁決。
6. 考生若於國中教育會考第一日移至「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無論症狀是否消失或減緩，第二日考試仍應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考生不得異議。
7. 學生午餐由國中端自行提供；一般試場考生休息區及用餐地點由各考場規劃，請遵守各考場的規定。
8. 任何衝突狀況及交通尖峰時段會有 2 位考場警員協助。
9. 本考場提供於休息區提供酒精消毒，請學生進入休息區時務必進行手部消毒。
10. 兩天考試結束後務必離開考場，本考場將全面進行消毒。